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9—017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22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9年2月27日在杭州市庆春东路3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赵军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表决了以下议案：

1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对公司本次单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充分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八日